**UPS主机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10KVA主机2台，20KVA主机1台

**二、采购总预算**：3.3万元

**三、技术要求**

（一）**10K UPS**

1. 额定容量≧10KVA；
2. 输入电压范围：110V～300Vac；提供彩页证明；
3. 输入功率因素≥0.99，市电：整机效率>93%；
4. 输出电压为额定208/220/230/240VAC；
5. 输出谐波失真：≤3%(线性负载)，≤5%（非线性负载）
6. 电压稳定度：±1%（静态）；±2%（典型）；
7. 输出频率：50/60±0.1Hz；
8. 旁路在跟踪范围之内与逆变器之间的同步转换：0毫秒；
9. 逆变器过载能力：市电：100%~110%: 30 分钟；110%~130%: 5 分钟；>130% : 10 秒过载后，转旁路,电池：100%~110%:3 分钟；110%~130%: 30 秒；>130% : 10 秒过载后，转旁路；
10. UPS 输出功率因数≧ 0.8；
11. 工作温度0 ~ 40°C；
12. UPS标配RS232通信接口，UPS具有远程在线自诊断，故障音响报警，远方监视控制功能。提供电源管理软件可以在主流操作系统下运行，通过网络监视UPS系统的运行状况，并具备短信报警功能，监控软件应能支持虚拟机操作。
13. 可具备兼容第三方软件动环监控系统。
14. 具备和医院现有设备的多个不同品牌的UPS实现并机的功能。

（二）2**0K UPS**

1. 额定容量≧20KVA；
2. 具备直流启动功能；
3. 输入电压：305-478VAC；
4. 输入频率范围：46~54Hz；
5. 输入功率因素≥0.99，市电：整机效率≧89%；
6. 输出电压为208/220/230/240VAC
7. 输出谐波失真：≤3%(线性负载)，≤5%（非线性负载）；
8. 电压稳定度：±1%
9. 输出频率：50/60±0.1Hz；
10. 旁路在跟踪范围之内与逆变器之间的同步转换：0毫秒；
11. 逆变器过载能力：100-110% 10 分钟，111-130% 1 分钟，>130%1 秒过载后，转旁路；
12. 工作温度0 ~ 40°C；
13. UPS标配RS232通信接口；UPS具有远程在线自诊断，故障音响报警，远方监视控制功能。提供电源管理软件可以在主流操作系统下运行，通过网络监视UPS系统的运行状况，并具备短信报警功能，监控软件应能支持虚拟机操作。
14. 可具备兼容第三方软件动环监控系统。
15. 具备和医院现在有设备的多个不同品牌的UPS实现并机的功能。

**四、其他要求**

★1、保修期及维修响应：整机(含所有零配件)原厂保修期≥3年，自用户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支持正版软件终身升级，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报价中；保修期内，售后服务单位接到用户设备报修通知后，2小时内电话回复处理意见，12小时内现场维修，≤72小时内修复，若无法修复，则自取走故障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提供备品以保证业务正常开展，若无法按时修复或如期提供备品造成停机，则按1:7延长保修期(即停机1天，延长保修期7天)，30天若完全不能修复则由中标人更换同款整机，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报价中；

2、安装培训要求：设备到货，接用户通知后7天内由厂家培训合格的工程师上门安装，并负责现场培训招标人操作人员至少5名，直至掌握正确使用及日常保养方法（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报价中），详细填写《省妇幼医学装备培训记录表》，培训资料留存使用科室。

3、列出设备易损配件的最优惠供应单价，作为评标及日后采购参考。进口货物检验合格的出厂日期与实际到货日期间隔不超过壹年，国产货物检验合格的出厂日期与实际到货日期间隔不超过半年。

4、售后服务：提供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盖厂家公章)，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设备生产商应在中国境内方便的地方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并保证5年以上的供应期，并提供安装工程师名单和国内维修电话。保修期内至少每季度按厂家标准做一次全面保养（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报价中）。

**五、验收要求**

1、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